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瓊芳
電話：06-6356683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鹽水區文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二）字第109035378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353787A00_ATTCH1.odt、0353787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辦法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9年3月10日以衛授疾字第1090100459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該辦法條文、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1份，併請轉知所屬附設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09年3月13日府衛疾字第10903255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、本局社會教育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永續校園科、本局秘書室、本局人事室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政風室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本局資訊中心、本局特教中心、本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局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、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學輔校安科

